

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函

地址：103205 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
聯絡人：林佳諭
聯絡電話：02-25220888 分機：742
傳真：02-2522-0767
電子郵件：joy19920717@hp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5日
發文字號：國健社字第11102610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國人膳食營養素參考攝取量」第八版之名詞說明
（含歷史沿革）、蛋白質、脂質、鈉、鉀、鐵、鎂章節業
於本署網頁公告，請查照周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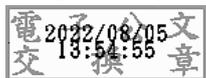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本署業將旨揭章節文本、背景說明及問答集等文件，刊登
本署網頁公告（首頁/健康主題/健康生活/均衡飲食/國人
膳食營養素參考攝取量專區/「國人膳食營養素參考攝取
量」第八版），並周知各界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各地方政府衛生局、
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台灣營養學會、台灣素
食營養學會、台灣營養基金會、台灣國際生命科學會、台灣靜脈暨腸道營養學
會、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、台灣保健食品學會、台灣保健營養食品工業同業公
會、台灣農業化學會、中華民國血脂及動脈硬化學會、中華民國肥胖研究學會、
中華民國糖尿病衛教學會、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、台灣周產期醫學會、台灣肥
胖醫學會、台灣婦產科醫學會、台灣腎臟醫學會、台灣新生兒科醫學會、台灣醫
學會、台灣護理學會、臺灣兒科醫學會、中華民國糖尿病學會、中華民國癌症醫
學會、台灣特殊營養食品協會、台灣食品產業發展協會、台灣保健食品產業發展
協會、台灣高血壓學會、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、國立臺灣大學食品科技研
究所、輔仁大學營養科學系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、中國文化
大學保健營養學系、靜宜大學食品營養學系、實踐大學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
系、義守大學營養學系、臺北醫學大學保健營養學系、中山醫學大學營養學系、
長榮大學保健營養學系、中國醫藥大學營養學系、亞洲大學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
學系、開南大學保健營養學系、嘉南藥理大學保健營養系、輔英科技大學保健營



養系、弘光科技大學營養系、大仁科技大學食品科技系暨研究所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食品營養系、美和科技大學食品營養系、中州科技大學保健食品系、長庚科技大學保健營養系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食品保健系

副本：本署監測研究及健康教育組、本署慢性疾病防治組、本署婦幼健康組



裝

訂

線

